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1-036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2020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2021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募投项目	修订说明
新车型研发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400,000.00万元”调整至“350,000.00万元”
汽车数字化研发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400,000.00万元”调整至“0.00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债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0万元（含800,000.00万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0万元（含350,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2日